

## 開放文學 – 歷代筆記 – 因話錄 第三卷 商部下

韓文公與孟東野友善。韓公文至高，孟長於五言，時號「孟詩韓筆」。元和中，後進師匠韓公，文體大變。又柳柳州宗元、李尚書翱、皇甫郎中湜、馮詹事定、祭酒楊公、餘座主李公，皆以高文為諸生所宗，而韓、柳、皇甫、李公皆以引接後學為務。楊公尤深於獎善，遇得一句。終日在口，人以為癖，終不易初心。長慶以來，李封州甘為文至精，獎拔公心，亦類數公。甘出於李相國武都公門下，時以為得人。惜其命運湮厄，不得在掄鑒之地。又元和以來，詞翰兼奇者，有柳柳州宗元、劉尚書禹錫及楊公。劉、楊二人，詞翰之外，別精篇什。又張司業籍善歌行，李賀能為新樂府，當時言歌篇者，宗此二人。李相國程、王僕射起、白少傅居易兄弟、張舍人仲素為場中詞賦之最，言程式者，宗此五人。伯仲昆弟，以史筆繼業，家藏書最多者，蘇少常景澈、堂弟尚書繇，諸家無比，而皆以清標雅范，為後來所重。少卿登第，與堂兄特並時，亦士林之美。廣平程子齊昔范，未舉進士日，著《程子中書》三卷，韓文公一見大稱歎。及赴舉，言於主司曰：「程昔范不合在諸生之下。」當時下第，大振屈聲。庚尚書承宣知貢舉，程始登第，以試正字，從事涇原軍。李太師逢吉在相位，見其書，特薦拜左拾遺。竟因李公之累，湮厄而沒。其立身貞苦，能清譚樂善，士多附之。惜其位不至耳。與堂舅李信州虞，相知最深，交契至厚，有裴公夷直，皆士林之望也。

胡尚書證，河中人。太傅天水昭公鎮河中，尚書建節赴振武，備桑梓禮入謁，持刺稱「百姓」。獻昭公詩云：「詩書入京國，旌旗過鄉關。」州裡榮之。餘宗姪櫓，應進士時，著《鄉籍》一篇，大誇河東人物之盛，皆實錄也。同鄉中，趙氏軒冕文儒最著，曾祖父、祖父世掌綸誥，櫓昆弟五人進士及第，皆歷台省。盧少傅弘宣、盧尚書簡辭、弘正、簡求皆其姑子也，時稱「趙家出」。外家敬氏先世，亦出自河中，人物名望，皆調至盛，櫓著《鄉籍》載之。

楊僕射於陵在考功時，與李師復及第。至其子相國嗣復知舉，門生集候僕射，而李公在座，時人謂之楊家「上下門生」。

李相公石，是庚尚書承宣門生。不數年，李任魏博軍，因奏事，特賜紫，而庚尚衣緋，人謂「李侍御將紫底緋上座主」。

李相國武都公知貢舉，門生多清秀俊茂，唐衢、薛稷、袁都輩，時謂之「玉筍」。

元和中，柳柳州書，後生多師效，就中尤長於章草，為時所寶。湖湘以南，童稚悉學其書，頗有能者。長慶已來，柳尚書公權，又以博聞強識工書，不離近侍。柳氏言書者，近世有此二人。尚書與族孫璟，開成中，同在翰林，時稱「大柳舍人」、「小柳舍人」。自祖父郎中芳以來，奕世以文學居清列。舍人在名場淹屈，及擢首冠諸生，當年宏詞登高科，十餘年便掌綸誥，侍翰苑。性喜汲引後進，出其門者，名流大僚至多。以誠明待物，不妄然諾，士益附之。

開成三年，餘忝列第。考官刑部員外郎紇乾公，崔相國群門生也。公及第日，於相國新昌宅小廳中，集見座主。及為考官之前，假舍於相國故第，亦於此廳見門生焉。是年科目八人，六人繼升朝序。鄙人蹇薄，晚方通籍。敕頭孫河南谷，先於雁門公為丞。

裴晉公平淮西後，憲宗賜玉帶一條。公臨薨，卻進，使門人作表，皆不如意。公令子弟執筆，口占狀曰：「內府之珍，先朝所賜。既不敢將歸地下，又不合留向人間，謹卻封進。」聞者歎其簡切而不亂。

晉公，貞元中，作《鑄劍戟為農器賦》。其首云：「皇帝嗣位之十三載，寰海鏡清，方隅砥平。驅域中盡歸力穡，示天下不復用兵。」憲宗平蕩宿寇，數致太平，正當元和十三年，而晉公以文儒作相，竟立殊勛，為章武佐命，觀其辭賦氣概，豈得無異日之事乎

進士李為作《淚賦》，及輕、薄、暗、小四賦。李賀作《樂府》，多屬意花草蜂蝶之間，二子竟不遠大。文字之作，可以定相命之優劣矣。

相國令狐公楚，自河陽徵入，至闕鄉，暴風，有裨將飭官馬在逆旅，屋毀馬斃。到京，公旋大拜。時魏義通以檢校常侍，代鎮三城，裨將當還，緣馬死，懼帥之責，以狀請一字為押。公援筆判曰：「屢焚魯國，先師惟恐傷人；屋倒闕鄉，常侍豈宜問馬？」

新野庾倬，貞元初，為河南府兵曹。有寡姊在家。時洛中物價翔貴，難致口腹，庾常於公堂輟己饌以餉其姊。始言所愛小男，以餉之。同官初甚鄙笑，後知之，咸嘉歎。倬生簡休。

滎陽鄭還古，少有俊才，嗜學，而天性孝友。初家清齊間，遇李師道漸阻王命，扶持老親歸洛。與其弟自舁肩輿，晨暮奔迫，兩肩皆瘡。妻柳氏，僕射元公之女也，婦道克備。弟齊古，好博戲賭錢，還古帑藏中物，雖妻之賞玩，恣其所用，齊古得之輒盡。還古每出行，必封管鑰付家人曰：「留待二十九郎償博，勿使別為債息，為惡人所陷誤也。」弟感其意，為之稍節。有堂弟浪跡好吹鬻，投許昌軍為健兒，還古使使召之，自與洗沐，同榻而寢。因致書所知之為方鎮者，求補他職。姻族以此重之，而竟以剛躁，喜持論，不容於時，惜也。

劉司徒玄佐，滑州匡城人。嘗出師經其本縣，欲申桑梓之禮於令，令堅辭不敢當，玄佐歎恨久之。先是陳金帛數筐，將遺邑僚，以其愚懦而止。玄佐貴為相，其母月織絹一疋，以示不忘本。每觀玄佐視事，見邑令走階下，退必語玄佐：「吾向見長官白事卑敬，不覺恐悚。思乃父為吏本縣，時常畏長官汗栗。今爾當廳據案待之，其何安焉？」因喻以朝廷恩寄之重，須務捐軀。故玄佐始終不失臣節。是時鄉里姻舊，以地近，多投之，司徒不欲以私擢居將校之列，又難置於賤卒，盡署為將判官。此職例假緋衫銀魚袋，外示榮之，實處散冗。其類漸眾，久之，有獻啟訴於公者。其一聯云：「覆盆子落地變作赤烘，羊羔兒作聲盡是沒益。」公覽之而笑，各改署他職。

太子陸文學鴻漸名羽，其先不知何許人。竟陵龍興寺僧，姓陸，於堤上得一初生兒，收育之，遂以陸為氏。及長，聰俊多能，學瞻辭逸，詭譎縱辯，蓋東方曼倩之儔。與餘外祖戶曹府君，交契深至。外祖有箋事狀，陸君所撰。性嗜茶，始創煎茶法，至今鬻茶之家，陶為其像，置於場器之間，雲宜茶足利。餘幼年尚記識一復州老僧，是陸僧弟子。常諷其歌云：「不羨黃金疊，不羨白玉杯，不羨朝入省，不羨暮入台。千羨萬羨西江水，曾向竟陵城下來。」又有追感陸僧詩至多。

崔吏部樞夫人，太尉西平王女也。西平生日，中堂大宴，方食，有小婢附崔氏婦耳語久之，崔氏婦頷之而去。有頃，復至，王問曰：「何事？」女對曰：「大家昨夜小不安適，使人往候。」王擲筋怒曰：「我不幸有此女，大奇事！汝為人婦，豈有阿家體候不安，不檢校湯藥，而與父作生日，吾有此女，何用作生日為？」遽遣走簪子歸，身亦續至崔氏家問疾，且拜謝教訓子女不至。姻族聞之，無不愧歎。故李夫人婦德克備，治家整肅，貴賤皆不許時世妝梳。勳臣之家，特數西平禮法。

裴灝為陝府錄事參軍。李汧公勉除長史充觀察，始至官，屬吏謁訖。令別召裴錄事，坐與之語，面約云：「少頃有宴，便請隨判官同赴。」及宴，凡三召不至，公極怒。明晨召灝讓之曰：「某忝公之官長，以素聞公名，兼朝中新友，話公美事，思接從容。故超禮分，面約赴燕，遂累召不來。何相忽之甚也？」灝正色言曰：「中丞細思之，未知誰失必也正名，各司其局，古人所守，某敢忘之中丞使府，自有賓僚，某走吏也，安得同之？」汧公曰：「老夫過矣，請吾子歸所止。」灝既退，汧公遽命駕訪之，拜請置在賓席。灝之子充為太常寺太祝，年甚少。時京司書考官之清高者，例得上考。充之同儕以例，皆止中考，訴於卿長，曰：「此舊例也。」充曰：「奉常職重地高，不同他寺。大卿在具瞻之地，作事當出於人。本設考課，為獎勤勞，則書豈係於官秩。若一一以官高下為優劣，則卿合書上上考，少卿合上中考，丞合中上考，主簿合中考，協律合下考，某等合吃杖矣！」卿笑且慚，遂特書上考。

崔相國群為華州刺史。鄭縣陸鎮以名與崔公近諱音同，請假。崔視事後，遍問官屬，怪鎮不在列，左右以迴避對。公曰：「縣尉旨授官也，不可以刺史私避，而使之罷不治事。」召之令出。鎮因陳牒，請權改名瑱。公判准狀，仍戒之曰：「公庭可以從權，

簿書則當仍舊，台省中無陸瑱名也。」其知大體如此。

柳元公善張尚書正甫。元公之子仲郢，嘗遇張於途，去蓋下馬而拜，張止之不獲。他日張言於元公曰：「壽郎相逢，其謙太過。」元公作色不應。久之，張起去。元公謂客曰：「張正甫與公綽往還，欲使兒於街中騎馬衝公綽耶此人亦不足與語。」張聞之，拜謝。元公為西川從事，嘗納一姬，同院知之。或徵出其妓者，言之數四，元公曰：「士有一妻一妾，以主中饋，備灑掃。公綽買妾，非妓也。」

范陌盧仲元，家於壽之安豐。其妻清河崔氏，率更令謙姪女也。崔氏兄即，有薄田百畝，在洛城之東，守道力田以自給，未嘗乾人。常躬耕得金一瓶，計百兩，不言於人，密埋於居室內。臨終，其妻李氏，以家貧子幼，身後凍餒為憂。崔屏人，語妻以埋金之事，指其記處。戒云：「慎勿言於人，他日盧郎中來，可告也。」未幾，盧赴調，經洛中，弔崔氏之孤。李使婢傳語曰：「新婦有哀迫之事，鬚面見姑夫。」盧許之。既見，乃述亡夫之意。盧悲泣久之，曰：「惟嫂之命。」李氏仍密遣所使之謹厚者，持金付之。盧遂罷選，持金鬻於揚州。時遇金貴，兩獲八千。復市南貨入洛，為崔孤置田宅，兼為剖分家事，既畢而歸。逾年方選。竟未嘗言於人，惟密親有知者。盧君生既字子嚴，清望重器，為世名臣，信陰德之報也。

有讀《蕭氏集》，問功曹是誰子孫，及有後否。餘應之曰：「梁高祖武皇帝，父諱順之，《齊書》有傳。武帝受禪，武尊文帝。文帝第三子恢，封鄱陽王，薨諡忠烈。恢生宜豐侯循。循生唐太子太保造。造生武威大將軍夙。夙生雅州都督善義。善義生左衛錄事參軍元恭。元恭生密縣主簿曼。曼生楊府功曹諱穎士，字茂挺，門人諡曰文元先生。先生一子存，字伯誠，為金部員外郎，諒直有功曹之風。時裴延齡為戶部尚書，恃恩奸佞，與張滂不葉。金部惡延齡之為人，棄官歸廬山，以山水自娛，識者甚高之。終於檢校倉部郎中。生三子，皆無祿早世，無後。惟次子東，從事邑南，有二子，今皆流落江湖，假吏州縣。功曹以其子妻門人柳君諱澹，字中庸，即餘之外王父也。韓文公少時，常受蕭金部知賞。及自袁州人為國子祭酒，途經江州，因游廬山，過金部山居，訪知諸子凋謝，惟二女在。因賦詩曰：「中郎有女能傳業，伯道無兒可主家，今日匡山過舊隱，空將衰淚對煙霞。」留百縑以拯之。或傳功曹為李林甫所召，時在禪制中，謁見，林甫薄之，不復用。蕭遂作《伐櫻桃樹賦》以刺。此蓋不與者所誣也。功曹孝愛著於士林，李吏部華稱其冒難葬親，豈有越禮之事此事且下蕭公數等者不為。餘嘗聞外族長老說，林甫聞功曹名，欲見之，知在艱棘。後聞禪制已畢，令功曹所厚之人導意，請於蕭君所居側僧舍一見，遂許之。林甫出中書至寺，自以宰輔之尊，意謂功曹便於下馬趨見。功曹乃於門內哭以待之。林甫不得已前弔。由此怒其恃才敢與宰相敵禮，竟不問。後餘見今丞相崔公鉉，說正同。崔公外祖母柳夫人，亦余族姨，即李北海之外孫也。柳夫人聰明強記，且得於其外族，可為實錄。

餘座主隴西公為台丞，奏今孔尚書溫、丞相徐公商為監察。及孔為中丞，隴西公淹恤在外多年，除宗正少卿歸朝。而孔徐二公並時為丞相，每宴集，時人以為盛事。亦可太息於宦途也。

唐尚書特，太和六年，尉渭南，為亦兆府試進士官。杜丞相悰時為京兆尹，將托親知聞等第召公從容，兼命茶酒。及語舉人，則趨而下階，俯伏不對，杜公竟不敢言而止。是年上等內近三十餘人，數年內皆及第無缺落者，前後莫比。

權實子范為殿中侍御史知巡。有小吏從市求取者，事發，笞臀十數。他日復有如此者，白於台長，杖背十五。同列疑其罪同罰異。權對曰：「前吏所取者，名屬左軍。台之威令不振久矣，百司尚有稟奉者，況憑禁軍之勢耶！彼受賄於此輩，且是知抑豪強，可以末減。後吏則挾台之威，恐嚇百姓，杖背全命，猶為至輕。」

張杰夫前自襄州從事至京，先到台中。三院多張之親友，為求馬價，同列有或怒或嗤而不署文字者。權獨先署，謂眾曰：「某向不與張君熟，且聞其在窮喪馬，正當求祿求知之際，不可使徒行。且一緡何足為輕重若使小？生薦所不知之人，實不從眾署狀。」

刑部郎中元沛妻劉氏，全白之妹，賢而有文學。著《女儀》一篇，亦曰《直訓》。夫人既寡居，奉玄元之教，受道箓於吳筠先生，精苦壽考。長子固，早有名，官歷省郎、刺史、國子司業。次子察，進士及第，累佐使府，後高臥廬山。察之長子澐，好道不仕；次子充，進士及第，亦尚靈玄矣。